

镇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021年度单位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单位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单位决算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
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国家有关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的法律法规和规章，拟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2. 拟定全县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贯彻落实人力资源配置政策，建立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

3. 负责全县促进就业工作。组织实施统筹全县城乡的就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拟定就业援助制度，完善职业资格制度，统筹建立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培训制度；牵头拟定高校毕业生就业措施和办法，会同有关部门拟定高技能人才、农村实用人才培养和激励政策。

4. 统筹建立覆盖城乡的社会保障体系。贯彻落实城乡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政策和标准，组织实施统一的社会保险关系接续办法和全县机关企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统筹政策；加强对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基金的监督管理。

5. 负责全县就业、失业、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定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全县就业形势稳定和社会保障基金总体收支平衡。

6. 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机关工人和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

政策，建立全县机关工人和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正常增长与支付保障机制，贯彻执行机关工人和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福利与离退休政策。

7. 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全县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组织拟定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机关工勤人员管理办法；负责事业单位岗位的设置管理；参与人才管理工作；拟定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和继续教育的规定，牵头推进深化职称制度改革工作；负责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选拔和培养工作。

8. 贯彻执行国家引进人才和智力的各项政策措施，参与全县引进人才和智力的管理工作；会同拟定吸引专家、人才来镇安工作或定居政策；加强人才交流与合作工作。

9. 贯彻落实有关人员调配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拟定实施政府奖励表彰制度。

10. 会同有关部门拟定全县农民工工作综合性政策和规划；推动农民工相关政策的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11. 组织实施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和劳动关系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调机制；落实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政策；组织实施劳动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相关案件。

（二）内设机构

根据上述职责，本单位设办公室、法制与社会保险基金监督股、就业与农民工工作股、职业能力建设股、事业单位人事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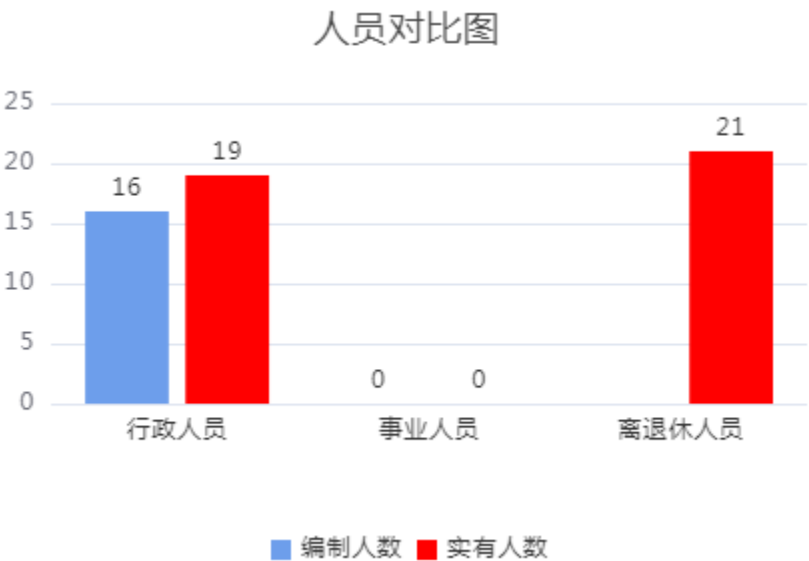
股、专业技术人员管理股、劳动关系与工资福利股、社会保险股、就业资金管理股、调解仲裁股（信访室）、人力资源市场管理股等11个股室。

二、单位决算构成

纳入本年度本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包括1单位，单位性质为行政机关：

三、单位人员情况

截至2021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16人，其中行政编制16人、事业编制0人；实有人员19人，其中行政19人、事业0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21人。



第二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单位：镇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883.93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26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40.48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618.95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883.93	本年支出合计	3,894.6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10.76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3,894.69	支出总计	3,894.6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单位：镇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3,883.93	3,883.9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26	35.26						
20132	组织事务	35.26	35.26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5.26	35.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29.72	3,229.72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55.62	555.62						
2080101	行政运行	480.58	480.58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75.03	75.03						
20807	就业补助	2,644.10	2,644.1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2,644.10	2,644.1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00	3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00	30.00						
213	农林水支出	618.95	618.95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618.95	618.95						
2130505	生产发展	618.95	618.9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单位：镇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894.69	305.38	3,589.3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26	1.13	34.13			
20132	组织事务	35.26	1.13	34.13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5.26	1.13	34.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40.48	304.25	2,936.22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66.37	304.25	262.12			
2080101	行政运行	491.34	304.25	187.09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75.03		75.03			
20807	就业补助	2,644.10		2,644.1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2,644.10		2,644.1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00		3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00		30.00			
213	农林水支出	618.95		618.95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618.95		618.95			
2130505	生产发展	618.95		618.9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单位：镇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883.93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26	35.26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240.48	3,240.48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618.95	618.95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883.93	本年支出合计	3,894.69	3,894.6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7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76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3,894.69	支出总计	3,894.69	3,894.6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镇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894.69	305.38	3,589.3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26	1.13	34.13
20132	组织事务	35.26	1.13	34.13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5.26	1.13	34.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40.48	304.25	2,936.22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66.37	304.25	262.12
2080101	行政运行	491.34	304.25	187.09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75.03		75.03
20807	就业补助	2,644.10		2,644.1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2,644.10		2,644.1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00		3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00		30.00
213	农林水支出	618.95		618.95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618.95		618.95
2130505	生产发展	618.95		618.9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06表

编制单位：镇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人员经费合计	234.68		公用经费合计	70.7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3.4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0.70
30101	基本工资	89.12	30201	办公费	9.63
30102	津贴补贴	54.59	30202	印刷费	4.98
30103	奖金	49.52	30207	邮电费	1.25
30107	绩效工资		30209	物业管理费	0.3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70	30211	差旅费	11.5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13	维修（护）费	0.5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21	30215	会议费	0.1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8	30216	培训费	0.5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2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65
30301	离休费		30226	劳务费	20.40
30302	退休费		30228	工会经费	5.89
30304	抚恤金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73
30305	生活补助	3.7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
30307	医疗费补助	7.55			
30309	奖励金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镇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2.50		2.50				1.00	1.00
决算数	0.65		0.65				0.12	0.5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单位：镇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镇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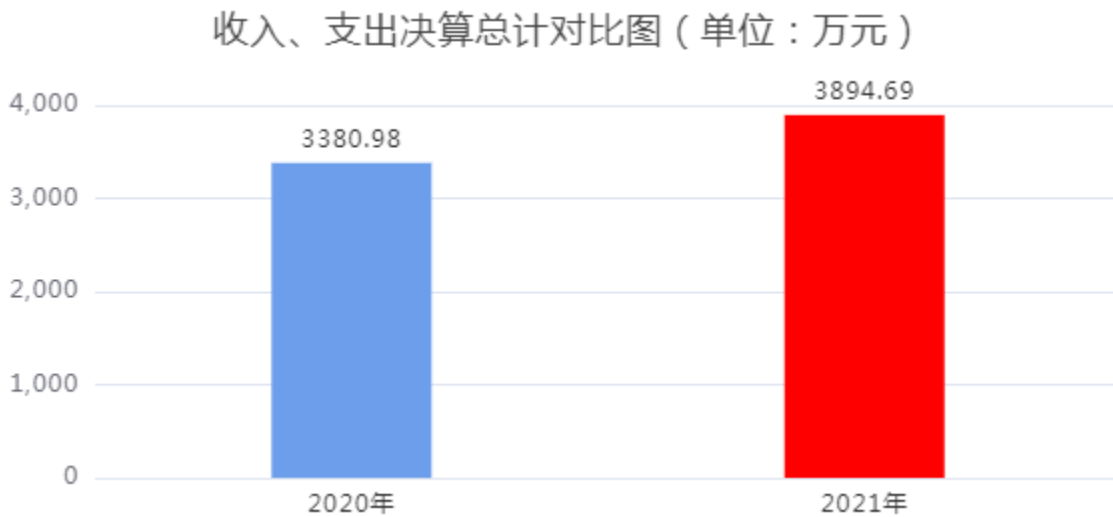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3,894.69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513.71万元，增长15.19%，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就业补助资金和单位代发三支一扶人员工资等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3,883.9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883.93万元，占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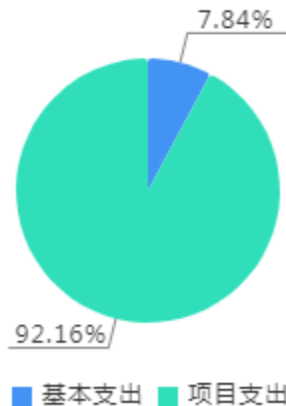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3,894.6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05.38万元，占7.84%；项目支出3,589.30万元，占92.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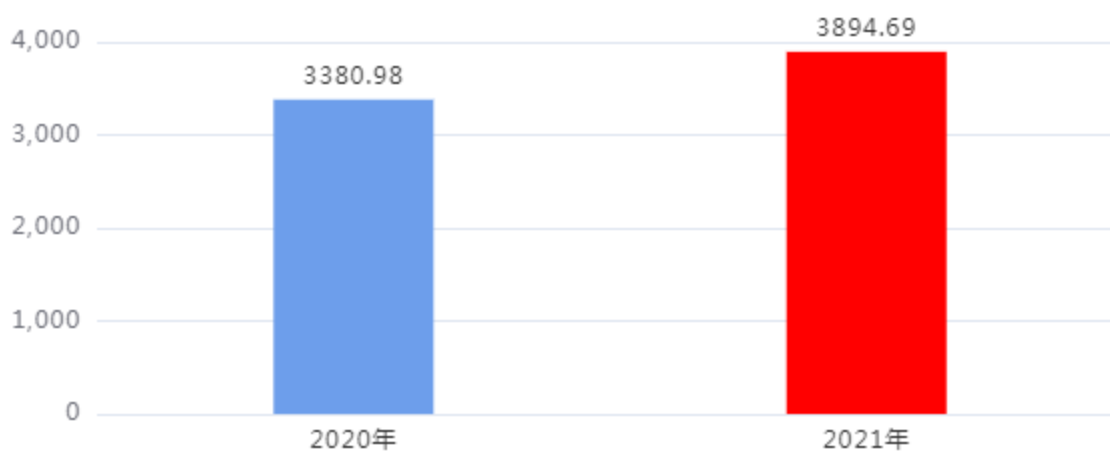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3,894.69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513.71万元，增长15.19%，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就业补助资金和单位代发三支一扶人员工资等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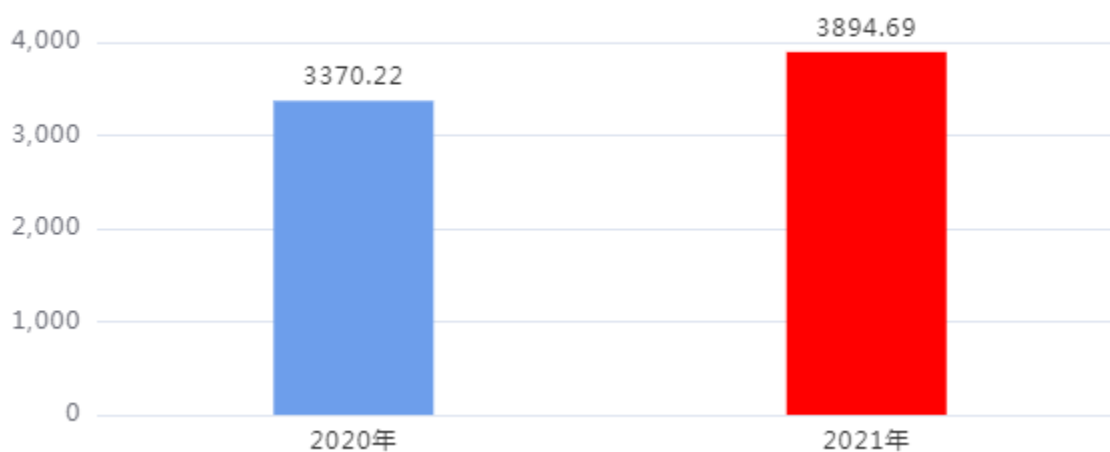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457.09万元，支出决算3,894.6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52.06%，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上年相比增加524.47万元，增长15.56%，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就业补助资金和单位代发三支一扶人员工资等支出增加。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35.26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

数的原因是：本年追加三支一扶人员乡镇工作津贴。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预算457.09万元，支出决算491.34万元，完成预算的107.4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原因是：局机关工作人员月工资增加。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75.03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原因是：粮食局遗留问题社会保险支出年初未纳入预算。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2,644.10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原因是：就业补助资金年初未预算。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30.00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原因是：就业工作经费未纳入年初预算。

（六）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生产发展（项）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618.95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原因是：财政衔接资金未纳入年初预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05.38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234.6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89.12万元、津贴补贴54.59万元、奖金49.52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20.70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9.21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0.28万元、生活补助3.72万元、医疗费补助7.55万元。

（二）公用经费70.7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9.63万元、印刷费4.98万元、邮电费1.25万元、物业管理费0.30万元、差旅费11.52万元、维修（护）费0.52万元、会议费0.12万元、培训费0.50万元、公务接待费0.65万元、劳务费20.40万元、工会经费5.89万元、其他交通费用13.73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20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2.50万元，支出决算0.65万元，完成预算的26.0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1.85万元，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减少三公经费支出。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用预算安排。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预算安排。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2.50万元，支出决算0.65万元，完成预算的26.0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1.85万元，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减少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65万元。主要是本单位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等公务活动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8个，来宾76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1.00万元，支出决算0.50万元，完成预算的50.0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0.50万元，主要原因是：精简培训，减少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1.00万元，支出决算0.12万元，完成预算的12.0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0.88万元，主要原因是：精简会议，减少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23.26万元，支出决算70.70万元，完成预算的303.96%。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41.12万元，主要原因是：粮食局遗留问题社会保险支出年初未纳入预算。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预算。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末，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2021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单位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成立了以局长为组长，副局长为副组长，各股室负责人为成员的绩效管理领导小组，由局财务室办理相关业务。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2021年度本单位预算项目支出进行了全面自评，涵盖4个项目，涉及资金2970.35万元，占本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82.76%。

(二) 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就业补助资金等4个一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粮食局遗留问题社会保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70.03万元，执行数70.0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2. 就业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2644.1万元，执行数2644.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3. 就业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30万元，执行数3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4. 三支一扶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221.22万元，执行数221.2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县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就业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镇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镇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全年预算数（A）	（B）		（B/A）
		年度资金总额：	2644.1	2644.1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644.1	2644.1		1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 资金按规定用于职业技能鉴定补贴、社会保险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就业见习补贴、求职创业补贴、职业介绍补贴、校园招聘补贴、创业补贴、创业孵化项目补贴、就业创业服务补助、高技能人才培养补助等支出。 2. 确保完成年度城镇新增就业目标任务。			1. 按规定用于职业技能鉴定补贴、社会保险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就业见习补贴、求职创业补贴、职业介绍补贴、校园招聘补贴、创业补贴、创业孵化项目补贴、就业创业服务补助、高技能人才培养补助等支出。 2. 完成年度城镇新增就业目标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享受社会保险补贴人数	≥ 0.03万人	100%	
			指标2：享受公益岗位补贴人数	≥ 0.18万人	100%	
			指标3：享受职业培训补贴人数	≥ 0.2万人	100%	
			指标4：享受就业见习补贴人数	≥ 0.018万人	100%	
			指标5：享受求职补贴人员数量	≥0.62万人	100%	
			指标6：享受职介补贴人员数量	≥ 0.07万人	100%	
			指标7：享受创业补贴人员数量	≥0.02万人	100%	
		质量指标	指标1：按时准确发放各项补贴	≥ 1.138万人	100%	
		时效指标	指标1：按时完成	100%	100%	
		成本指标	指标1：节约、依规使用	按规定执行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0.21万人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零就业家庭帮扶率	≥95%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可持续效益指标	指标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指标1：满意率	≥95%	100%	
说明	无					

县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就业工作专项业务费				
主管部门		镇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镇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全年预算数（A）	（B）		（B/A）
		年度资金总额：	30	3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0	30	1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局机关开展就业工作所需各项经费			保障局机关开展就业工作所需各项经费		
绩效指标	一级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保障就业工作所需经费	基本保障	100%	
		质量指标	指标1：			
		时效指标	指标1：及时支付各项费用支出	100%	100%	
		成本指标	指标1：节约、依规使用	按规定执行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稳定社会就业	基本稳定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可持 续 效 益 指标	指标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指标1：满意率	≥95%	100%	
说明	无					

县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粮食局遗留问题社会保险项目				
主管部门		镇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镇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全年预算数（A）	（B）		（B/A）
		年度资金总额：	75.03	75.03		100%
		其中：财政资金	75.03	75.03		1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粮食局遗留问题涉及124名职工各项社保缴费所需资金			基本保障了粮食局遗留问题涉及124名职工各项社保缴费所需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保障人数	124人	100%	
		质量指标	指标1：按时准确支付	≥95%	100%	
		时效指标	指标1：按时完成	≥95%	100%	
		成本指标	指标1：节约、依规使用	按规定执行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0.21万人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解决遗留问题，促进社会稳定和谐	基本实现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可持 续 效 益 指标	指标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指标1：满意率	≥95%	100%	
说明	无					

县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三支一扶人员专项业务费					
主管部门		镇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镇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全年预算数（A）	（B）		（B/A）	
		年度资金总额：	221.22	221.22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21.22	221.22		1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三支一扶人员工资、保险、住房公积金等支出所需经费			保障了三三支一扶人员工资、保险、住房公积金等相关支出全年所需经费			
绩效指标	一级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保障人员工资	35人	100%		
			指标2：保障各项保险	35人	100%		
			指标3：保障住房公积金	35人	100%		
			指标4：保障奖励性绩效工资	35人	100%		
		质量指标	指标1：按时准确发放各项补贴	100%	100%		
			时效指标	指标1：按时发放	100%	100%	
				成本指标	指标1：节约、依规使用	按规定执行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改善基层人才队伍	明显改善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指标1：满意率	100%	100%		
说明	无						

（三）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4.99，综合评价等级为“优”，全年预算数3894.69万元，执行数3894.6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镇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自评得分：95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负责全县人事人才工作、负责全县促进就业工作、统筹建立覆盖全县城乡的社会保障体系、负责全县就业资金使用和管理、全县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工作、全县农民工工作、组织实施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人员工资、公务经费、就业资金支出、机关事业单位财政供养人员离退休费支出
(三) 简要概述当年县委县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负责全县人事人才工作、负责全县促进就业工作、统筹建立覆盖全县城乡的社会保障体系、负责全县就业资金使用和管理、全县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工作、全县农民工工作、组织实施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得10分。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8分。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7分。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6分。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得4分。预算完成率在		100%	100%	10		
		预算调整率(5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和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100%	100%	0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支出进度(5分)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		100%	100%	5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预算编制(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100%	100%	5		

		率（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100%	100%	5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资产管理规范性（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100%	100%	5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资金使用规范性（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 有1项不符扣2分。		100%	100%	5		
效果	履职尽责（60分）	项目产出（40分）	40	1. 城镇新增就业和登记失业率。城镇新增就业2274人，占总任务2050人的110.93%。其中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565人，占年任务500人的113%。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再就业230名，占年任务200人的115%。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3.7%以内，低于全省标准0.6个百分点。 2. 劳动力转移就业。实现劳动力转移就业6.46万人，占年任务5.3万人的121.8%；创经济收入8.72亿元，占年任务8.5亿元的121.8%。 3. 职业培训。完成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培训73期3138人（脱贫劳动力803人），其中重点就业群体培训2925人，占年度任务2000人的146.25%；完成企业新型学徒制培训28人，占年度任务10人的280%。 4. 创业担保贷款。发放创业担保贷款100人3200万元，占年任务3200万元的100%。	1. 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100%	100%	40		

			5. 就业见习。完成大学生就业见习172人，占年度任务170人的101.1%							
			6. 职业介绍。完成免费职业介绍892人。							
		项目效益 (20分)	20	1、稳定就业保居民就业；2、深化社会保险改革；3、构建和谐劳动关系；4、推进“护薪”行动机制建设		100%	100%	20		

备注：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四）单位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2021年度未开展单位重点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四、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五、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六、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七、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九、三支一扶人员：大学生在毕业后，通过参加“三支一扶”公开招聘考试，被聘用到农村基层从事支农、支教、支医和扶贫工作的人员。